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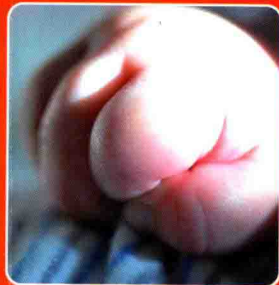
中国家庭服务业协会母婴专业委员会
广东省家庭服务业协会



高级育婴师

从入门到精通

马水学 艾小雄 主编
赵惠萍 陈挺 主审



依据《育婴员国家职业标准》编制而成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就 / 业 / 金 / 手 / 指 / 系 / 列



中国家庭服务业协会母婴专业委员会
广东省家庭服务业协会



高级育婴师

从入门到精通

马水学 艾小雄 主编
赵惠萍 陈 挺 主审



化学工业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级育婴师从入门到精通:彩色图解版/马水学,艾小雄
主编. —北京:化学工业出版社, 2016.8
(就业金手指系列)
ISBN 978-7-122-27391-8

I. ①高… II. ①马… ②艾… III. ①婴幼儿—哺育—图
解 IV. ①TS976.3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40583号

责任编辑:陈 蕾
责任校对:程晓彤

文字编辑:刘 丹
装帧设计:尹琳琳

出版发行:化学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青年湖南街13号 邮政编码100011)
印 装: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
880mm×1230mm 1/24 印张8¹/₂ 字数202千字
2016年9月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

购书咨询:010-64518888(传真:010-64519686)
售后服务:010-64518899
网 址: <http://www.cip.com.cn>
凡购买本书,如有缺损质量问题,本社销售中心负责调换。

定 价:39.8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2015年7月国家标准委员会批准发布了《家政服务母婴生活护理服务质量规范》和《家政服务机构等级划分及评定》两项国家标准,意在対家政市场进行规范化管理。这是对家政行业的一次挑战,同时也是行业跨越式发展的一个良好契机。因为不论是家政服务机构还是家政从业人员,都应不断提升自己的服务水平和技能,应对市场的考验和挑战。

随着二孩政策的全面放开,我国将迎来一次生育高峰,这对家政行业尤其是月嫂服务的需求将大幅增加,同时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家政服务母婴生活护理服务质量规范》(以下简称《规范》)对不同级别护理服务的工作内容、护理技能及服务人员要求都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母婴生活护理员提出了包括年龄、文化程度、服务技能、卫生习惯、职业培训等一系列基本要求,并将母婴生活护理服务分为一至五星级和金牌级共六级。《家政服务机构等级划分及评定》把家政服务机构从低到高划分为A、AA、AAA、AAAA、AAAAA五个星级,由国家标准委下设的专门机构来进行打分、评级,最终按评定结果对各家服务机构挂牌。未来,消费者根据挂牌情况,就可以确认各家政服务机构的级别水准。

针对市场的变化和新标准的实施,本套丛书作者,中国家庭服务业协会母婴生活护理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金贝贝母婴连锁机构(中国·深圳)创办人马水学和国内著名的家政导师、深圳市金贝贝母婴连锁机构总经理艾小雄组织相关专家编写了“就业金手指系列”丛书,包括《金牌月嫂从入门到精通》(彩色图解版)、《高级育婴师从入门到精通》(彩色图解版)、《家政服务员从入门到精通》(彩色图解版)3个分册。丛书以新国标为准绳,详细论述了月嫂、育婴师以及家政服务员的工作职责、工作标准及工作内容,该套丛书是作者十几年理论研究和实践应用成果的系统总结,强调理论研究与工作实际的紧密结合构成了本套丛书的重要特点,作者不仅深化了理论研究,而且明确了家政行业的发展方向。

本套丛书的出版,将有助于推动新国标在我国的推进和实施,对行业的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中国家庭服务业协会

母婴生活护理专业委员会主任 赵惠萍

前言

2015年10月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决定：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政策，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行动。这是继2013年，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启动实施“单独二孩”政策之后的又一次人口政策调整。

二孩全面放开，对家政行业月嫂服务的需求将增加，对家政公司是一次新机遇。月嫂、育婴师等行业需求炙手可热。由于二孩政策，更多的家庭需要保姆和育婴师。有些焦急的父母甚至在“二宝”到来之前，就提前开始找月嫂了。

与此同时，国家标准委员会批准发布《家政服务母婴生活护理服务质量规范》（以下简称《规范》）和《家政服务机构等级划分及评定》两项国家标准，意在规范家政市场。深圳市家政服务行业协会坦言，新规门槛略高，目前市场95%的月嫂恐难达到国标中最高级别的“金牌月嫂”要求。二孩政策的实施，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也为月嫂等母婴服务行业带来了新商机。目前，一些月嫂培训中心、家政服务公司生意日益火爆。《规范》对不同级别护理服务的工作内容、护理技能及服务人员要求都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将母婴生活护理服务分为一至五星级和金牌级共六级。今后月嫂服务将有标准化质量规范参考。

对于最高级别的金牌月嫂，国标设置了多条硬性指标，包括提供金牌服务的母婴生活护理员需要取得高级家政服务员、高级育婴师、中级营养配餐员资格证书（或同等级的相关资格证书），具备48个月以上的母婴生活护理服务工作经历，至少累计48个月客户满意无投诉，可以对产妇进行心理疏导，对新生儿和婴儿进行生活照料及生活保健。对于没有相应职业资格证书的金牌月嫂，标准要求更高：需具备72个月以上的母婴生活护理服务工作经历，累计72个月客户满意无投诉。

《家政服务机构等级划分及评定》把家政服务机构从低到高划分为A、AA、AAA、AAAA、AAAAA五个星级，字母数量越多，表示家政服务机构的综合实力越强。家政服务机构要有对服务员进行培训的场所，并对所有服务员进行岗前培训；能够每年组织服务员进行健康查体；能够为服务员办理第三方保险。这份国标依据家政服务机构在综合实力、人力资源、业务管理、服务质量这4个方面的指标，总共设定1000分。对于家政服务机构的评分，将由国家标准委下设的专门机构来进行打分、评级，最终按评定结果对各家服务机构挂牌。未来，消费者根据挂牌情况，就可以确认各家家政服务机构的级别水准。

不论是家政服务机构还是家政从业人员，都应不断提升自己的服务水平和技能，应对市场的



考验和挑战。家政服务是一项专业性、技能性很强的服务，需要多种知识和技能的综合运用。从目前家政从业人员来看，大部分年龄偏大，文化程度及技能偏低，她们虽会做一些家事，但与现代社会要求的规范的家政服务还有很大距离，因此，建立科学严密的家政培训体系是每个家政服务公司保证服务质量，促进企业发展的前提。通过提高师资水平，不断提升培训水平，完善培训内容，最大限度满足学员学习需求和社会需求，提升家政从业人员整体素质。

基于此，中国家庭服务业协会母婴生活护理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金贝贝母婴连锁机构（中国·深圳）创办人马水学和国内著名的家政导师、深圳市金贝贝母婴连锁机构总经理艾小雄主持编写了《高级育婴师从入门到精通》（彩色图解版）一书。全书图文并茂，浅显易懂。不仅为育婴师提供工作指引，更提供实操的工作开展的步骤、方法、细节、技巧，相信新从业的育婴师阅后也有助于快速地进入工作状态、快速地成为高级育婴师，更好地服务雇主！



本书由马水学、艾小雄主编，参与编写和提供帮助的还有张新荣、方菊仙、余红萍、万仁元、李芬、刘春香、戈玉琼、谭童方、庄纳、刘妮、丁红梅、王月英、王群国、陈秀琴、陈宇、刘俊、刘云娇、李敏、李宁宁、张桂秀、罗玲、齐艳茹、赵艳荣、何春华、黄美、匡仲潇。在此对他们一并表示感谢！

本书适合于家政服务从业人员参考使用。由于时间仓促，加上编者水平有限，如有不妥之处，敬请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 1 章 育婴师的岗位认知 001

- 1.1 育婴师的定义 002
- 1.2 育婴师的级别 002
- 1.3 育婴师的工作内容 003
- 1.4 育婴师的职业要求 004
- 1.5 育婴师的职业价值 005
- 1.6 育婴师应具备的职业道德 005
- 1.7 育婴师必知的法律知识 006
- 1.8 育婴师的就业前景 007
- 1.9 育婴师与月嫂、母婴保健师的区别 008

第 2 章 育婴基础知识 011

- 2.1 婴幼儿年龄段的划分 012
- 2.2 新生儿的生长特点 013
- 2.3 婴儿身体发育特点 013
- 2.4 幼儿身体发育的特点 014
- 2.5 婴幼儿的心理特点 015
- 2.6 婴幼儿的营养需求 017
- 2.7 婴幼儿营养状况评价 020

第 3 章 婴幼儿饮食照料 023

- 3.1 母乳喂养指导 024
- 3.2 调配奶粉指导 025
- 3.3 人工喂奶指导 026
- 3.4 婴幼儿饮水照料 027
- 3.5 给婴儿添加辅食 028
- 3.6 婴儿食谱设计 030
- 3.7 幼儿食谱安排 038

第 4 章 婴幼儿日常照料 045

- 4.1 正确抱领婴幼儿 046

- 4.2 婴幼儿大小便照料 047
- 4.3 婴儿尿布的使用与更换 048
- 4.4 婴幼儿大小便的训练 049
- 4.5 婴幼儿穿脱衣服照料 050
- 4.6 婴幼儿睡眠照料 052
- 4.7 婴幼儿空气浴照料 054
- 4.8 婴幼儿日光浴照料 055
- 4.9 婴幼儿水浴照料 057
- 4.10 婴幼儿日常生活安排 058

第 5 章 婴幼儿卫生照料 063

- 5.1 婴幼儿居室卫生清洁 064
- 5.2 婴幼儿居室布置 064
- 5.3 新生儿敏感部位的清洁护理 066
- 5.4 婴幼儿身上污秽物的清洁护理 068
- 5.5 婴幼儿口腔的清洁 070
- 5.6 给婴幼儿洗头 071
- 5.7 给婴幼儿洗澡 073
- 5.8 婴幼儿衣物的清洁 075
- 5.9 婴幼儿“四具”的清洁 076

第 6 章 婴幼儿生活保健照料 081

- 6.1 为婴幼儿测量体重 082
- 6.2 为婴幼儿测量身高 084
- 6.3 婴幼儿预防接种照料 086
- 6.4 婴幼儿接种后的观察 088
- 6.5 常用疫苗接种后的处理方法 089
- 6.6 预防婴幼儿铅中毒 090

第 7 章 婴幼儿常见疾病护理 095

- 7.1 及早发现婴幼儿异常与疾病 096



7.2 带婴幼儿到医院里就医	097	第 9 章 婴幼儿动作技能训练	127
7.3 流行性感冒的护理	098	9.1 婴儿抬头训练	128
7.4 发热的护理	098	9.2 婴儿翻身训练	129
7.5 流行性腮腺炎的护理	099	9.3 婴幼儿坐立训练	130
7.6 百日咳的护理	100	9.4 婴幼儿爬行训练	131
7.7 水痘的护理	100	9.5 婴幼儿学走路训练	132
7.8 乙型脑炎的护理	101	9.6 幼儿跑步训练	133
7.9 便秘的护理	102	9.7 幼儿跳跃训练	134
7.10 佝偻病的护理	102	9.8 设计大动作训练游戏	135
7.11 感冒气喘的护理	103	9.9 选择合适的大动作训练游戏	138
7.12 反复性呼吸道感染的护理	103	9.10 婴儿大动作的发展评价	140
7.13 惊厥的护理	104	9.11 婴幼儿精细动作技能训练	140
7.14 盗汗的护理	105	9.12 设计精细动作训练游戏	144
7.15 给患病婴幼儿喂药	105	9.13 选择合适的精细动作 训练游戏	146
第 8 章 婴幼儿常见意外的预防与处理	109	第 10 章 婴幼儿智力开发训练	149
8.1 婴幼儿常见意外的预防	110	10.1 婴幼儿视觉训练	150
8.2 婴幼儿烫伤的处理	112	10.2 婴幼儿听觉训练	151
8.3 婴幼儿摔伤的处理	113	10.3 婴幼儿嗅觉味觉训练	152
8.4 婴幼儿误服药物的处理	116	10.4 婴幼儿触觉训练	153
8.5 婴幼儿触电的处理	117	10.5 平衡能力训练	154
8.6 婴幼儿出血的处理	118	10.6 0~8 个月婴儿语言能力训练	155
8.7 婴幼儿表皮擦伤的处理	120	10.7 9~12 个月婴儿语言能力训练	156
8.8 婴幼儿眼睛有异物的处理	121	10.8 1 岁至 1 岁半幼儿语言能力训练	158
8.9 婴幼儿外耳道、耳内 有异物的处理	122	10.9 1 岁半至 2 岁幼儿语言能力训练	160
8.10 婴幼儿鼻腔有异物的处理	122	10.10 2~3 岁幼儿语言能力训练	162
8.11 婴幼儿咽部有异物的处理	123	第 11 章 婴幼儿社会行为及人格培养	165
8.12 婴幼儿食道有异物的处理	123	11.1 培养婴幼儿良好的睡眠习惯	166
8.13 婴幼儿气管进入异物的处理	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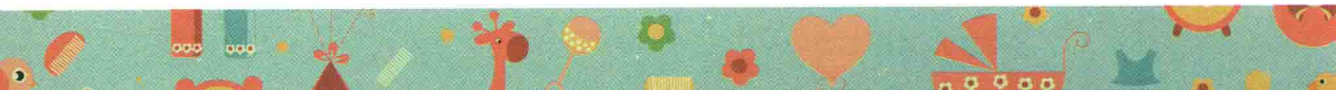




11.2 培养婴幼儿良好的饮食习惯 …	166
11.3 培养婴幼儿良好的卫生习惯 …	167
11.4 让婴幼儿学会自己刷牙 ……	169
11.5 让幼儿学会自己穿、脱衣服 …	170
11.6 培养婴幼儿的社会交往能力 …	172
11.7 培养婴幼儿的良好情绪行为 …	173
11.8 培养婴幼儿良好情绪的 常用方法 ……………	174
11.9 克服婴幼儿胆怯情绪的 常用方法 ……………	175

第 12 章 婴幼儿发展评价及个性化教学 … 179

12.1 什么是婴幼儿发展评价 ……	180
12.2 婴儿发展水平评价标准 ……	180
12.3 婴儿发展评价的方法 ……	189
12.4 评价工作注意事项 ……	189
12.5 实施个性化教学计划 ……	190
12.6 制订个性化教学计划 ……	191



第

1

章

育婴师的 岗位认知



1.1 育婴师的定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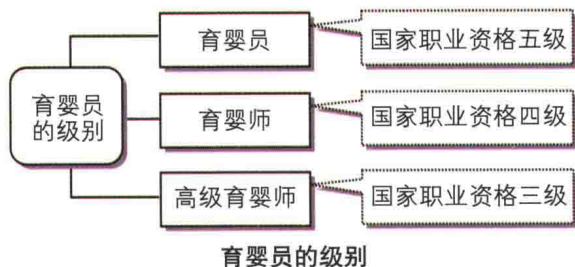


为了使每个孩子都能成为具有强健体魄、健康心理、健全人格的合格人才，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出台了《育婴员国家职业标准》（以下简称《标准》）。

在《标准》中，首次将育婴师的职业定义为：主要从事0~3岁婴儿生活照料、护理和教育的工作人员。并对育婴师的职业活动、工作内容、技能要求和知识水平都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1.2 育婴师的级别

《标准》将从事0~3岁婴儿生活照料、护理和教育的人员划分为3个等级，使“育婴师”成为一种新的社会职业。具体如下图所示。



相关链接：

育婴员的鉴定要求

- 适用对象：从事或准备从事本职业的人员。
- 申报条件：

1. 育婴员（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经本职业育婴员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在本职业连续见习工作2年以上。

2. 育婴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取得本职业育婴员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3年以上，经本职业育婴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育婴员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5年以上。

（3）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7年以上。

（4）取得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中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中级以上职业学校本职业（专业）毕业证书。

3. 高级育婴师（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

（1）取得本职业育婴师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4年以上，经本职业高级育婴师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取得本职业育婴师职业资格证书后，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6年以上。

（3）取得高级技工学校或经劳动保障厅行政部门审核认定的、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高等职业学校本职业（专业）毕业证书。



(4) 取得本职业育婴师职业资格证书的大专以上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 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2年以上。

1.3 育婴师的工作内容

育婴员、育婴师是以婴幼儿看护为主要工作内容。雇主家里有人照看孩子的时候, 育婴人员可以做一些简单家务, 如洗涤衣物、做饭、搞卫生; 如果雇主家里只有育婴人员和孩子, 育婴人员就只负责带孩子, 不做家务。如果雇主家里同时聘请了家政服务员和育婴人员, 育婴人员不做家务只负责照顾孩子。

1. 育婴员工作基本内容



(1) 照料婴幼儿日常生活起居护理。

(2) 负责给婴幼儿洗澡、穿衣、换洗尿布, 婴幼儿衣物、奶具、用具的清洗及消毒。

(3) 制作婴幼儿膳食、带领婴幼儿玩耍。

(4) 在发现婴幼儿异常情况时及时报告, 能处理轻微外伤和烫伤。

2. 育婴师工作基本内容

育婴师除要完成育婴员的工作外, 还应该做到:

(1) 指导孩子母亲正确喂哺婴幼儿, 包括母乳喂养、人工喂养和混合喂养方法及技巧。

(2) 给婴幼儿做抚触、脐带护理, 测量体温、体重, 观察大小便、口腔、黄疸, 脐部的护理。

(3) 观察、护理婴幼儿臀红、尿布疹、发热、腹泻、便秘、啼哭等疾病。

(4) 安排婴幼儿的日常生活, 培养婴幼儿的卫生与睡眠习惯。

3. 高级育婴师工作基本内容:

高级育婴师除要完成育婴员、育婴师的工作外, 还应该做到:

(1) 给婴幼儿开展启蒙训练。为新生儿提供早期智力开发和启蒙训练, 为婴儿做被动操, 培养良好的生活卫生习惯。

(2) 使用普通话与婴幼儿进行语言交流、给婴幼儿讲故事、说儿歌, 陪婴幼儿玩游戏等。





相关链接:

育婴师——人生起步阶段的领路人

按照职业要求,育婴师应具备初中毕业的文化程度,有爱心、耐心和责任心,身体健康,口齿清楚、会讲普通话,观察敏锐、操作灵活,并具有学以致用的职业能力。

掌握不同年龄阶段婴儿的言行、思维和情感方式,懂得如何与婴儿相处和沟通的技巧,能够适时地开发婴儿的自身潜能。做一个合格的育婴员育婴师就要有爱心、细心、耐心和恒心。

同时育婴师需要了解的知识很多,幼儿教育知识、心理学知识、医疗保健知识、运动学知识、饮食营养等,但是并不要求掌握很深。如孩子脾气不好,爱发火、哭闹,则有可能肝火比较旺盛。育婴师可以通过气色、舌苔、孩子的情绪、细微动作、睡眠等很多方面判断出原因。

专家介绍,在国外,职业育婴师有个崇高的称号:人生起步阶段的领路人。职业育婴师如何通过“教”与“养”,领着孩子迈好人生第一步?

先说“养”。职业育婴师要会指导母乳喂养,会正确冲调奶粉,正确地给居室和孩子进行清洁,能识别铅中毒。要懂得幼儿教育知识、幼儿心理学知识、医疗保健知识、运动学知识、饮食营养等。能够领会婴幼儿没有说出来的意思。

再说“教”。育婴师要能对婴幼儿进行各种早期潜能开发训练,能实施个性化教学计划

等。1岁半至2岁时是孩子基本性格的形成期,很多成人出现的偏激行为,其实根源就在0~3岁婴幼儿时期的“教”“养”。

育婴师的职责是:孩子身上出现不良性格的苗子时,就应及时纠正。1岁半至2岁时是孩子基本性格的发展期,育婴师在这个时期要将孩子身上发现的问题在尚未形成积淀之时各个击破,把影响孩子的问题从根本上解决。



1.4 育婴师的职业要求

育婴师是一个融合了亲子教师、保育员、母婴护理员、营养师等多种学科于一体的职业,所以育婴师应具备以下要求。

- (1) 应具备初中毕业的文化程度。
- (2) 有母爱的心态、有亲和力,更要有爱心。
- (3) 个人卫生是关键,口腔卫生、身体健康。
- (4) 语言表达能力强、要会讲普通话、表情温和、善于沟通。



(5)要有一定的文化知识和文化修养等。

育婴师不是保姆,而是具备高素质的育婴师。只有这样才能体现出育婴师的本身价值,也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为一个新生命打好人生的基础。

最重要的体现,是对从业人员的最基本要求。



1.5 育婴师的职业价值

育婴师是为婴幼儿的生存和发展提供必需的、良好的环境和条件,给予婴幼儿精心照料和养育,以保护和促进婴幼儿正常发育和良好发展而设置的社会职业。

因此,育婴师的工作价值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育婴师的职业价值

(1)爱岗就是热爱自己的工作岗位,热爱本职工作。热爱本职,就要求育婴师以正确的态度对待本职业的劳动,努力培养热爱自己所从事工作的幸福感、荣誉感。

(2)敬业就是用一种严肃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忠于职守、尽职尽责。

2. 热爱婴幼儿,尊重婴幼儿

(1)热爱婴幼儿必须了解婴幼儿,掌握婴幼儿在不同年龄阶段的生理、心理和行为特点,根据婴幼儿的生长发育规律给予科学的教育和指导。

热爱婴幼儿必须要有爱心、耐心、责任心,学会站在婴幼儿的角度上考虑问题。只有热爱婴幼儿,才能以饱满的热情投入到实际工作中去。才能全心全意地为婴幼儿和其家长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2)尊重婴幼儿,主要是尊重婴幼儿生存和发展的权利,尊重婴幼儿的人格和自尊

1.6 育婴师应具备的职业道德

育婴师职业道德要求是对育婴师的最基本要求,每个人都要遵守。良好的职业道德是做好工作的基础,那么,育婴师职业道德究竟有哪些具体要求呢?

1. 爱岗敬业,优质服务

爱岗敬业,优质服务是社会主义职业道德



心,用平等和民主的态度对待每一个婴幼儿,满足每一个婴幼儿的合理要求。

了解婴幼儿的发展规律是热爱婴幼儿、尊重婴幼儿的前提,如果真正做到这一点,就不会把婴幼儿看作“物”,而是看作“人”,即有想法、有感情、需要交流的人。因此,育婴师不能对育婴工作简单了事,而是要在实际操作中和婴幼儿进行情感、语言的交流。

3. 遵纪守法,诚实守信

(1) 遵纪守法是每一个从业人员必须具备的最起码的道德要求,也是衡量一个从业人员道德水平高低的标准。

要做到遵纪守法,必须经常学习法律知识,做到懂法、用法、依法办事、依法律己、依法指导本职工作,不断增强遵纪守法的自觉性,模范地恪守职业道德守则。



(2) 诚实是在职业活动中从业者应严格按照每道工序的操作程序去做,做到诚实劳动。守信是诚实的具体体现。在职业活动中,要遵守信誉,言行一致,表里如一。不轻许诺言,

对婴幼儿及其家庭的有关资料保密,保护个人隐私,才能得到同行和家长的信任,建立和谐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1.7 育婴师必知的法律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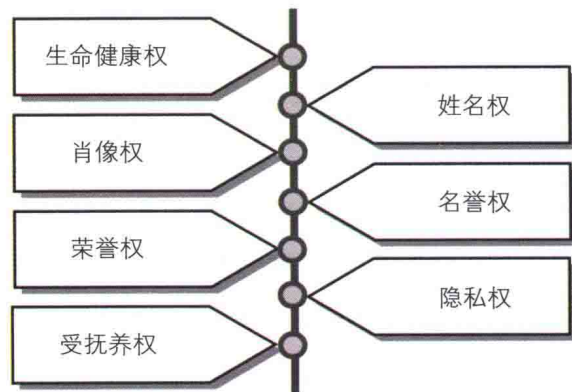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相关知识

- (1) 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
- (2) 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保护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
- (3) 保护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
- (4) 保卫祖国,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 (5) 依照法律纳税。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知识

未成年人享有的人身权利。人身权利是指与公民的人身不能分离的、没有财产内容的民事权利。

未成年人作为公民的一部分,享有如下人身权利:



未成年人的人身权利





3. 《儿童权利公约》的相关知识

- 基本理念：儿童最大权益的原则。
- 四大原则：
 - (1) 儿童最大利益原则。
 - (2) 尊重儿童生存发展权利的原则。
 - (3) 无歧视的原则。
 - (4) 尊重儿童观点的原则。
- 四大权利：
 - (1) 儿童的生存权。
 - (2) 儿童的受保护权。
 - (3) 儿童的发展权。
 - (4) 儿童的参与权。



1.8 育婴师的就业前景

育婴师，一个近年来新兴的职业，婴幼儿早期教育市场迅猛发展，聘请育婴师进行早期的科学喂养，逐渐成为一个热门职业领域，来为



广大婴幼儿家庭提供专业的服务。

现在父母对孩子的关注早已不只限于吃好、穿暖。但他们没有很多时间成为这方面的专家。他们迫切需要社会能够为他们提供全面而专业的帮助。

现在很多领域内服务机构的从业人员力量强人员的主要来自幼教和医护两个专业，但不可避免的都有偏科现象，能力不综合。因此，这一职业的从业人员有非常大的市场需求。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的相关知识

- (1) 食品的卫生。
- (2) 食品添加剂的卫生。
- (3) 食品容器、包装材料、工具、设备的卫生。
- (4) 法律责任。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相关知识

- (1) 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
- (2) 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
- (3) 休息、休假的权利。
- (4) 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
- (5) 接受职业培训技能的权利。
- (6) 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
- (7) 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的权利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劳动权利。